

# 102 年我國災害統計

102 年從 5 月份起至 10 月份，我國接連受到鋒面及颱風影響，造成全臺各處許多災情，其中以蘇力颱風、潭美颱風及康芮颱風對臺灣造成較嚴重的災害，其中潭美颱風及康芮颱風由於影響臺灣時間甚近，災害損失合併計算。地震事件則以 0327 南投縣仁愛鄉地震（芮氏規模 $M_L6.1$ ）、0602 南投縣仁愛鄉地震（芮氏規模 $M_L6.3$ ）及 10 月 31 日花蓮縣瑞穗鄉地震（芮氏規模 $M_L6.3$ ）之事件影響最鉅。

有關 102 年我國天然災害統計簡表詳見表 1。本統計僅擇取 0519 豪雨、蘇力颱風、潭美及康芮颱風作簡要說明。本節所摘錄之統計數據，係均各災害相關機關（單位），於災害發生後 60 日內，以正式公文送行政院之資料。

表 1 102 年我國天然災害統計簡表

		0519 豪雨	0602 地震	蘇力 颱風	潭美及康芮 颱風	天兔 颱風	菲特 颱風	小計
人員傷亡	死亡	0	4	3	6	0	0	13
	失蹤	0	0	0	0	0	0	0
	受傷	0	19	124	27	12	0	182
建物全或半倒(戶)		0	2	70	1	0	0	73
實際收容人數		173	0	4,619	3,722	1,543	0	10,057
累計撤離人數		143	120	10,638	10,213	4,447	837	26,398
搶救災民人數		0	276	1,911	1,681	293	286	4,447
一級產業損失 (農林漁牧)(千元)		141,702	720	1,295,803	770,497	169,589	0	2,378,311
估計公共設施復健 及搶修金額 (千元)		771,164	221,736	3,110,386	3,343,989	492,757	83,425	8,023,457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教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，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。